

合同编号: DK2026008

右江区地质灾害安全隐患治理工程 勘查与设计服务合同

“采购云平台”合同编号: 12N5718348422026201

采购计划文号: YJZC2026-C3-00690

项目编号: BSZC2026-C3-020051-DXGS

采购人: 百色市右江区自然资源局

成交人: 广西壮族自治区地质环境监测站

签订日期: 2026 年 07 月 22 日

甲方：百色市右江区自然资源局（采购人）

乙方：广西壮族自治区地质环境监测站（成交人）

甲乙双方同意按下述条款和条件签署本合同书（以下简称合同）：

本合同所附下列文件是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1）供应商提交的全部响应文件和评审过程中经磋商小组和供应商确认签字的补充文件；

（2）采购需求；

（3）成交通知书；

（4）甲、乙双方商定的补充协议。

本合同是指采购人（以下简称甲方）和成交人（以下简称乙方）应共同遵守的基本原则，并作为双方签约的依据。对于合同的其他条款，双方应本着互谅互让的精神，在谈判中协商解决。

制订本合同的依据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

本合同（☐是 ☒否）为中小企业预留合同

第一条 作业范围：对泮水乡水楞村谷喜屯泥石流灾害点、泮水乡水楞村六早屯泥石流灾害点、泮水乡册外村奔坡屯不稳定斜坡隐患点、阳圩镇那等村龙路屯滑坡隐患点、阳圩镇阳圩村那岩屯崩塌隐患点、阳圩镇六丰村六冲屯崩塌隐患点、龙景街道凡平村凡下屯滑坡隐患点共7个地质灾害隐患点开展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地质灾害勘查、设计等前期技术服务工作，为后期申报地质灾害治理项目和施工提供技术依据。

第二条 工作内容：（一）勘查工作内容：1、根据规范要求，采用有效的勘查实物工作量，详细查明区域内隐患点形成的地形地貌、地层岩性、岩土体类型及工程地质特征、水文地质条件、人类工程活动对地质环境条件的影响。2、对岩土体进行采样并开展室内测验，掌握抗压强度、抗剪强度等岩土体物理力学特征参数。3、详细勘查隐患点的基本特征，并分析其形成原因、影响因数及稳定性情况。4、提出治理措施方案，为下一步治理设计和施工提供依据。（二）设计工作内容：1、根据勘查成果，确

定隐患点防治范围及等级；2、编制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 3、编制具体治理工程方案，并出具施工大样图；4、给出工程施工组织及工程监测设计方案；5、提出治理实施效果预测；6、统计施工工程量，编制费用预算。（三）后期服务：1、在工程项目竣工验收前，当行业标准、技术规范、材料单价发生改变及勘察错误、设计缺陷、图纸错漏导致的工程问题时，须免费修改相关内容。2、处理问题响应时间：接到甲方处理问题通知后 48 小时内到达甲方指定现场。

第三条 作业技术标准和依据及要求：（一）作业技术标准和依据：1、《岩土工程勘察规范》（GB50021—2001）（2009 年版）；2、《建筑工程地质勘探与取样技术规程》（JGJ/T87-2012）；3、《工程测量规范》（GB50026—2020）；4、《崩塌、滑坡、泥石流监测规范》（DZ/T0221-2006）；5、《危岩防治工程技术规范》（DB45/T1696-2018）；6、《地质灾害防治工程设计规范》（DB50/5029-2004）；7、《滑坡防治工程设计与施工技术规范》（DZ/T0219-2006）；8、《建筑地基基础设计规范》（GB50007-2011）；9、《岩土锚杆与喷射混凝土支护工程技术规范》（GB50086-2015）；10、《砌体结构设计规范》（GB50003-2001）；11、《混凝土结构设计规范》（GB50010-2010）；12、《建筑抗震设计规范》（GB50011-2010）；13、《膨胀土地区建筑技术规范》（DB45/T396-2022）14、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 广西壮族自治区自然资源厅关于印发《广西壮族自治区地质灾害防治工程预算标准(修订)》的通知（桂财资环〔2024〕10 号）。（二）服务成果及交付要求：（1）服务成果要求：右江区 7 个地质灾害隐患点的《地质灾害安全隐患治理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地质灾害安全隐患治理工程勘察报告》、《地质灾害安全隐患治理工程施工图设计》及预算书。（2）提交要求：1、中标供应商应在项目完成时，将本项目所有相关的技术文件汇集成册交付采购人。2、所有的文件要求用中文书写或有完整的中文注释。3、本项目要求向采购人提供 7 个地质灾害隐患点的最终成果报告，纸质文档至少各 6 套，电子文档各 1 套。4、中标供应商应在成交后与采购人签订保密协议，承诺不将任何涉及本项目的信息向外界泄露，该保密义务在合同终止后继续有效。

第四条 服务费及支付方式：

1、项目合同总价款：¥2520000.00 元（大写：贰佰伍拾贰万元整），具体费用构

成详见附件二。

2、服务费支付方式：合同签订生效后，中标供应商提交的项目全部服务成果资料通过百色市自然资源局组织的审查后，支付至合同总价款的 60%，通过自治区自然资源局组织的项目入库论证并入库后，支付至合同总价款的 80%；全部项目实施并通过最终竣工验收后，采购人一次性支付项目剩余合同款 20%。中标供应商在每次付款前开具等额有效的完税发票给采购人。

第五条 甲方义务

- 1、协助乙方顺利进入现场工作，并为乙方提供工作便利。
- 2、负责组织协调调查工作。

第六条 乙方的义务

- 1、签订合同后 7 天内进场开始相关工作。
- 2、乙方应按合同规定的工作内容和要求确保项目的完成。
- 3、项目生产成果经验收合格后，成交人完成按合同要求移交数据成果，按后续服务承诺提供后续服务。

第七条 乙方向甲方交付成果

- 1、合同签订后于 80 日历天内完成；
- 2、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纸质各 6 份、电子版各 1 份；
- 3、地质勘察报告：纸质各 6 份、电子版（CAD+PDF）各 1 套；
- 4、施工图设计：纸质各 6 份、电子版（CAD+PDF）各 1 套；
- 5、配套图件：地形地质图、灾害剖面图、治理工程平立面图、监测布置图等。

第八条 质量与验收

- 1、可行性研究报告、勘察、设计需通过发改部门批复和自然资源部门组织的专家评审，评审质量等级在合格标准或以上；
- 2、因勘察数据失真、设计缺陷造成工程返工、安全隐患、经济损失，乙方全额承担修复、赔偿费用；
- 3、工程完工后因设计问题引发地质灾害复发，乙方终身承担整改设计责任。

第九条 对乙方生产成果的所有权、使用权和著作权归属的约定

乙方生产的本项目成果资料的所有权、使用权和著作权归甲方所有，乙方未经甲方同意不得以任何形式向第三方提供及传播。

第十条 甲方违约责任

1、甲方应按期提供项目基础资料和必要的测绘成果。否则，工期顺延。

第十一条 乙方违约责任

1、乙方未能按合同规定的日期提交项目成果时，应向甲方偿付拖期损失费，每天的拖期损失费按本合同约定的工程总价款的 1 ‰计算。

2、乙方提供的项目成果质量不合格，乙方应负责无偿给予返工直至合格以上。返工时间视作拖延工期（甲方同意除外）。

3、对于甲方提供的资料以及属于甲方的项目成果，乙方有义务从国家安全的高度做好项目成果资料的保密工作，不得向第三方转让，否则，甲方有权追究乙方因此造成的与成果造价相等的经济损失的责任。

第十二条 由于不可抗力，致使合同无法履行时，双方应按有关法律、法规及时协商处理。

第十三条 本合同执行过程中的未尽事宜，双方应本着实事求是友好协商的态度加以解决。双方协商一致的，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第十四条 因合同执行过程中双方发生纠纷，可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若达不成协议，甲、乙双方同意就本合同产生的纠纷向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甲、乙双方不在合同中约定仲裁机构的，事后又没有达成书面仲裁协议的，可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五条 附则

1、本合同由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签字，加盖甲、乙双方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即生效。全部成果交接完毕和测绘工程费结算付款完成后，本合同终止。

2、本合同正本一式六份，甲、乙双方各二份，采购代理机构及监督管理部门各执一份。

3、项目评审会务、专家费用由乙方承担。

附件：一、成交通知书；二、项目合同总价具体费用构成表。

本页无正文

甲 方	乙 方
甲方（章）：百色市右江区自然资源局 法定代表人或 委托代理人：党李星 地址：右江区党政机关第六办公区三楼 电话：0776-2824012 传真： 开户银行： 户名： 账号： 邮政编码：	乙方（章）：广西壮族自治区地质环境监测站 法定代表人或 委托代理人：达叶宗 地址：南宁市青秀区中新路2号 电话：0771-5388491 传真：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市琅东支行 户名：广西壮族自治区地质环境监测站 账号：2102 11200930 0834 209 邮政编码： 纳税人识别号：1245 0000 4985 0278 7T

附件一：成交通知书

成交通知书

广西壮族自治区地质环境监测站：

你公司参加了右江区地质灾害安全隐患治理工程勘查与设计服务的竞标，经评委会决定，确定你公司为该项目的成交人。请你方在接到本通知书后的 25 日内，按下述成交结果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延期自误。

项目名称	右江区地质灾害安全隐患治理工程勘查与设计服务	
项目编号	BSZC2026 C3-020051-DXGS	
采购内容	右江区地质灾害安全隐患治理工程勘查与设计服务, 具体内容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	
采购单位	百色市右江区自然资源局	
成交金额(元)	2520000.00	
项目负责人	莫运松	
合同履约期限	合同签订后于 80 日历天内完成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东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采购单位(盖章)：百色市右江区自然资源局
日期：2026 年 6 月 29 日		日期：2026 年 6 月 29 日

附件二：项目合同总价具体费用构成表

编号	隐患点名称	技术服务工作费用（单位：万元）			小计（万元）
		可行性研究	工程勘察	施工图设计	
1	泮水乡水楞村谷喜屯泥石流灾害点	6.96	37.68	20.78	65.42
2	泮水乡水楞村六早屯泥石流灾害点	6.67	43.67	19.93	70.27
3	泮水乡册外村奔坡屯不稳定斜坡隐患点	2.10	3.00	6.22	11.32
4	阳圩镇那等村龙路屯滑坡隐患点	2.83	19.80	8.39	31.02
5	阳圩镇阳圩村那岩屯崩塌隐患点	2.60	19.87	7.72	30.19
6	阳圩镇六丰村六冲屯崩塌隐患点	2.56	15.39	7.66	25.61
7	龙景街道凡平村凡下屯滑坡隐患点	1.84	10.87	5.46	18.17
合计（万元）		25.56	150.28	76.16	252.00